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晋科院函〔2022〕42号

关于开展2022届优秀毕业生 评选工作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第41号令）等文件对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表现突出的学生给予表彰的要求，真正发挥优秀大学生的示范引领作用，激励广大学生努力进取、奋发向上。经研究决定，在全校组织开展2022届优秀毕业生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2022届全日制应届本专科毕业生

二、评选时间

2022年6月11日-6月18日

三、评选条件

（一）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思想进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在校期间未受任何纪律处分，无不良的信用记录；

（二）在校期间，学习勤奋刻苦，成绩排名在班级25%以内，无重修记录，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优秀，已签订就业协议；

（三）坚持体育锻炼，身体健康，达到国家有关大学生体育锻炼标准；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优先考虑：

（一）具有正确的就业观与择业观，积极参加国家西部专招计划、服务计划、选调生、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等国家基层就业项目，自愿赴边远、贫困地区和艰苦行业就业；

（二）响应国家号召，积极报名参加大学生入伍，自愿献身国防事业；

（三）在校期间，连续三年获国家奖学金或国家励志奖学金，参加国家硕士研究生统一考试并录取者；

（四）在校期间，各类学科竞赛（按学校学科竞赛目录），获省级以上奖项者；

（五）在防控“新冠肺炎”疫情中有突出表现的。

四、推荐名额

推荐比例为学院 2022 届毕业生人数的 5%。

五、评选程序

（一）优秀毕业生的评选采取班级提名，学院考察，学校审核的程序进行；

（二）班级提名。在班级全体学生民主讨论的基础上，经投票提出推荐对象名单；

（三）学院考察。各学院对班级提名对象逐一进行全面考察，并广泛征求辅导员和任课教师的意见后，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公示 3 天，无异议后报送学工部；

（四）学校审核。学工部、教学科研部、招就处、校团委联合审核会签意见后报校领导审批。

六、材料报送要求

（一）优秀毕业生花名册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

(二) 优秀毕业生审批表纸质版一式两份及电子版;

(三) 获奖证书复印件一份;

(四) 优秀毕业生先进事迹材料纸质版一份及电子版(仿宋四号字体);

(五) 以上材料于6月20日上午12:00前分类整理好报送学工部。

附件:

1.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2022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册
2.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2022届优秀毕业生审批登记表



附件 1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册

学院（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班级	学历	获奖情况及在校表现

填报人：

附件 2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审批登记表

学院：

学号：

姓 名		性 别		红底 1 寸 照片 (电子版)
专 业		班 级		
政治面貌		联系电话		
申请理由				
获奖情况				
辅导员 意 见				
学 院 意 见				
学 校 意 见				

